

尖岗水库、常庄水库、帝湖、西流湖、石佛沉沙池

看好孩子 远离五大危险水域

每个暑假,这里经常上演中小學生溺水身亡惨剧

□晚报首席记者 徐富盈 实习生 王阳

本报讯 此前每年暑假,郑州西部5个水域经常发生中小學生溺水身亡事故。昨日上午,特巡警二大队民警抓住学生放假前的机会,给学生讲暑假安全课。

昨日上午,特巡警二大队民警弓华民来到69中的“直播间”——多媒体教室讲安全课。讲解道路安全后,民警着重划出郑州西部的危险水域。

“6月18日,一名青年到常庄水库游玩时,在不清楚附近水情的情况下,跳入水中戏水,结果淹死在水库中。几年来,郑州西部5个水域经常在暑期发生溺水事故,且多以中小學生为主。”民警从南向北,列出5个危险水区,分别是尖岗水库、常庄水库、帝湖、西流湖和石佛沉沙池。

民警说,郑州西部地势高,一直是市备用水源地,危险水域多,每年总有人落水,他们接警赶到现场,和消防队员一起打捞,最终捞上来的落水者绝大多数没有抢救过来。“前年在石佛沉沙池,有两名南阳寨的初中生一起入池洗澡,一天后人才浮出水面。看到两个13岁的孩子就这样离开人世,我们出现场的几名民警伤心不已。”民警说。

线索提供 姜志广



五大危险水域分布图



日前,记者在常庄水库拍到的情景。晚报记者 廖谦 图

这起案例引出一个话题

酒友醉死 同饮者是否担责

法官:强迫、恶意劝酒等4种行为必须承担责任

外地案例:他人醉后,酒友如未尽到保护义务,也应负一定责任

□晚报记者 孙庆辉

本报讯 昨日,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,由于未能对酒友尽到保护义务,有效地劝阻和制止其过量饮酒行为,致使酒友饮酒过量死亡,一起饮酒的赵海剑(化名)被判承担10%的责任,赔偿死者家属21973元。

事件:酒友醉死,家属索赔

2007年3月12日晚8时,张海超(化名)与表弟唐某某及赵海剑到饭店吃饭。其间,唐某某又叫来张某某共饮。次日0时,张海超醉酒,3人将其扶到椅子上休息,之后继续喝酒。后来,他们发现张海超鼾声停止已无呼吸,120赶到后,将张海超拉到荥阳市第二人民医院抢救。

抢救期间,赵海剑离开现场,张海超因抢救无效死亡。张海超的家属提起诉讼,要求赵海剑赔偿。审理中,赵海剑申请追加张某某、唐某某及饭店老板为被告,张海超家属不同意追加。

一审:一起喝酒的承担部分责任
一审法院判决,张海超承担70%的责

任,其他饮者承担30%的责任。鉴于原告不起诉其他两名同饮者,被告赵海剑仅承担10%的责任。据此判决赵海剑赔偿死者家属丧葬费、死亡赔偿金、被抚养人生活费共计21973.69元中的10%,即2197.368元。

宣判后,赵海剑不服,上诉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他说,是死者张海超自己喝酒,自己不胜酒力中途离场,并非逃离现场耽误抢救时间,导致其死亡,况且自己也不了解死者的酒量,不能预见死者喝酒的危险界限。

终审:维持原判

郑州中院审理认为,张海超作为一个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人,了解自己的酒量和身体状况,对饮酒过量会造成什么样的危害后果应当预见,在饮酒过程中不加控制,致使饮酒过量死亡,对此,张海超应负主要责任。其他参与饮酒者对张海超的过量饮酒行为应予以劝阻和制止,在张海超饮酒过程中未尽到注意保护义务,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。据此驳回了赵海剑的上诉。

释法:四种情形,酒友须担责

主审本案的郑州市中院法官表示,非强制、礼节性劝饮,被敬酒者有自主选择权利,不为法律所禁止,也为传统和风俗民情所接受。

但是以下4种情形,酒友应该担责:一是强迫性劝酒,如故意灌酒、用话要挟、刺激对方喝酒,或者在对方已喝醉、意识不清、没有自制力的情况下,仍劝其喝酒的行

为;二、明知对方不能喝酒,如明知对方的身体状况,但仍劝其饮酒诱发疾病等;三、未将醉酒者安全送达,如果饮酒者已经失去或即将失去对自己的控制能力,神志不清、无法支配自己的行为时,酒友没有将其送至医院或安全送回家中;四、酒友酒后驾车未劝阻。 线索提供 冯海明 李庆伟

外地案例>>>

儿子做客喝酒醉死 父母索赔20万 获赔3.5万余元

认为儿子罗晓明被人劝酒致死,家住义乌市稠城街道全宅村的罗良玲、王春秀夫妇,日前把8名疑劝儿子喝酒的同事和朋友一并告上法庭。近日,这起备受关注的劝酒案终于有了一审结果,法院判决以8:2的比例分担原、被告责任。索赔20万元的原告最终获赔3.5万余元。

吴某某等被告认为,在酒席上大家只是互相敬酒,并没有劝酒,更没有强劝罗晓明饮酒,所以不应该承担民事责任。

义乌法院经审理后认为,罗晓明作为正常成年人,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,对自己的酒量、身体状况及后果应有自知之明,但其未注意,饮酒过量以致酿成悲剧,应当自负后果的主要责任。众被告与罗晓明一起饮酒,客观上构成相互保护的安全注意义务,但未尽到该义务,故应承担一定的过失赔偿责任。双方应以8:2的比例分担责任。

据《现代金报》

何必动针动刀,口服腰痛宁,治疗腰腿痛



• 腰椎间盘突出症“不死的癌症”

腰椎间盘突出症又称纤维环破裂型腰椎间盘突出症,是指椎体上部为髓核的纤维环破裂,髓核组织从破裂之处突出(或挤出)于后方或侧后方,压迫神经根,或脊髓神经,引起一系列临床症状。

随着社会竞争的加剧和生活方式的改变,静坐不动打麻将、看电视、玩麻将、起头办公、读书学习的人多了。由于人体长时间缺乏运动锻炼,肌肉无力,血液循环不畅,造成腰背肌肉与韧带松弛,加速了纤维环的退行性改变,导致腰椎间盘突出症发病率逐年上升。

• 腰椎间盘突出症患者的心声告白

我是一名办公室白领,每天不回来回,觉得一阵阵地疼,最近总觉得腿疼,浑身不自在,坐不久,站不稳,蹲不下。走路时都自觉有冲撞感,睡觉时怎样的睡姿都不舒服,去医院拍了CT,才知道的是腰椎间盘突出。为了缓解我这症状,大夫开了不少药,与口服的还有外用的,用了几个疗程下来,并效也不好。人都说是药三分毒,吃了这么多药也不见效果。一个月多的钱没干别的都买药了。当我决定放弃的时候,同事小刘介绍了承德复康可贵的腰痛宁胶囊,说他家老人吃这个效果不错,可以这年龄能行吗?反正这药也便宜

我,我就买了3盒,先吃试试,每天一次,但用半小时服药,也不用担心上班会耽误什么,吃了一个月觉得腿没有那么疼了,活动起来也没有以前那么笨了,以前的腿怎么抬都不是比,就跟针刺的一样难受。现在感觉腿活动了,为了能更好地治疗,我买了一盒坚持服用,以起到巩固疗效作用。至今已吃了三个月了,现在腿疼已经完全恢复了,腰痛宁是我见过疗效确切,安全有效,服用剂量小,起效快,止痛作用强的中成药,且无副作用,适应症广,老人、中年人、年轻人、孕妇、哺乳期妇女,不要产期限制。

• 腰痛宁胶囊开创了内服药物治疗腰椎间盘突出症的新路

腰痛宁胶囊对于腰椎间盘突出症的治疗效果尤为突出,其作用机理在于它能消除纤维环上特异性炎症,医学证实认为:腰椎间盘突出症所引起疼痛症状,除机械压迫因素外,炎症因素也很重要。该药口服的宁能活血化瘀,改善血液循环,改善纤维环的营养代谢,口服后活血化瘀改善局部微循环,消除局部的炎症,另外由于十二宁能兴奋神经纤维,使纤维环纤维收缩,调整纤维环的弹性,使纤维环突出复位,从而解除症状。

腰痛宁胶囊具有活血止痛,祛风散寒,强筋壮骨的功能,经国内各大中医院临床证实,治疗腰椎间盘突出症有效率高达96%以上,且服用方便,每天只需服用一次,每次4-6粒,药效持续24小时,4盒一个疗程,每个疗程之间停药2-3天,1个疗程即可明显见效。